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「奇鈦科技獎學金」設置辦法

民國109年9月29日109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研發小組訂定
民國108年03月19日107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研發小組修正後通過
民國107年01月16日106學年度第1學期第4次研發小組修正後通過
民國107年03月06日106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研發小組修正後通過
民國113年09月06日113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研發暨空間小組會議修正後通過

- 一、緣起：奇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鼓勵成績優異學生，自2018年9月份起在本校化學系設置「奇鈦科技獎學金」。
- 二、名額：每學年6名為原則。
- 三、金額：每名新臺幣1萬元。
- 四、申請資格：
 - (一) 本系在學學士班學生。
 - (二) 大學部二、三、四年級，每年級各二名。
 - (三) 前一學年學業成績總平均 GPA3.0分以上。
 - (四) 在工業界有實習經驗者優先。
 - (五) 大學部二年級以普通化學成績高者優先；大學部三、四年級以有機化學成績高者優先。
- 五、申請時間及程序：
 - (一) 每學年辦理一次，申請期間以本系網站公告為準。
 - (二) 凡符合資格者，請填妥申請表並檢具下列文件提出申請
 - 1.申請表。
 - 2.提供當學期在學證明。
 - 3.前一學年成績單。
- 六、評審方式：由化學系研發暨空間小組會議進行評審決定。
- 七、頒獎：將邀請奇鈦科技相關人員頒發獎狀，獎學金將直接撥入學生帳戶。
- 八、附則：
 - (一) 逾申請期限、文件不全、或有其他資格不符情形者，將不予審核。申請檢附之文件概不退還。
 - (二) 獎學金申請表格可至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化學系」網站內下載。
- 九、本辦法經化學系研發暨空間小組會議通過後施行，修訂時亦同。